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0-046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7月13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75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在规定期限内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0-044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7月13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711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将有关书面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0-071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57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于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在规定期限内及时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同时在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15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0-65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项 目	2020年上半年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00万元-30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89.28%-233.93%	亏损:224,00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2元/股-0.62元/股	亏损:0.4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因公司产品结构改善,盈利能力提升。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如下:1.全资子公司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公司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1亿元;2.出售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股权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4亿元;3. 公司持有的宁德时代股票股价上涨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7.75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 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50 万元— 1,45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56.84 %- 178.49 %	盈利:1,847.44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12 元/股— 0.0155 元/股	盈利:0.0197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市场消费需求呈现阶段性下滑,公司营业收入和经营毛利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2020年第二季度,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餐饮行业逐步复苏,调味品等产品的消费需求逐渐回暖,公司第二季度销售有所回升,但由于公司调整组织结构,精简人员,以及处理疫情期间的库存积压,辞退补偿金和促销费用同比增加,公司2020年上半年净利润仍然出现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万元-1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8.31%-99.15%	盈利:5,901.4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06元/股-0.0009元/股	盈利:0.055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由于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大幅度下降。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本期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944万元,系目有资金风险投资收益净值变动损益,去年同期为751万元。因此预计2020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2、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第一季度出现了暂时性亏损,第二季度公司积极复产复工,经营情况企稳向好,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性盈利情况环比一季度有较大提升,较去年同期均有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0临-25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00.00万元-15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9.25% -92.83%	盈利:13954.5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18元/股-0.0328元/股	盈利:0.304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1、本报告期宁德市区域内降水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水力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2、本报告期风电行业因风况较差,风力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3、本报告期确认的参股行业的投资收益约300万元,较上年同期808.67万元减少约508.67万元。

4、上年同期完成子公司楚都地产100 %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4946.53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2020年半年度实际业绩情况以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0-44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000万元至9,000万元	盈利:11,826.2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7元/股至0.09元/股	盈利:0.1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19年6月以后,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药品管理政策,其中国家医保局出台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卫生健康委出台的《第一批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短缺药品保供稳价工作的意见》等文件内容,涉及公司子公司的主要产品,并对其实际经营产生了较大不利影响。

2、2020 年第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导致公司产品市场销售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20 年半年度实际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地产 公告编号:2020-060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地产”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7月1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临时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0 年7月14日通过邮件和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蒋德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万通地产关于变更独立董事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万通地产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万通地产关于变更独立董事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万通地产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万通地产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6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万通地产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万通地产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地产 公告编号:2020-061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董事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地产”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股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股雄先生自2014年8月8日起,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国将满六年。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六年,股雄先生故此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股雄先生的辞职使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所占比例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股雄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

股雄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股雄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拟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德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的议案》,拟选举蒋德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蒋德嵩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蒋德嵩先生被提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蒋德嵩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作出书面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蒋德嵩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张家静女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同时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张伟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此次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根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蒋德嵩先生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具备履职所需的任职资格及专业能力。未发现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市场禁入、处罚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我们一致同意选举蒋德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此次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张伟先生长期从事企业经营管理方面的工作,在公司的管理运营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条件,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附件:

1、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蒋德嵩先生,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学本硕,2004年加入长江商学院。历任长江商学院案例研究中心研究员、助理主任。现任长江商学院中国发展模式研究中心、中国与全球化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2、副总裁(副总经理)简历

张伟先生,中国香港籍,1985年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曾在2008年至2016年先后就职于国际投资银行RBS、Merrill Lynch、Credit Suisse,专注于TMT、中国区投行与资本市场业务。2016年起专注于IDC等科技产业投资,在IDC领域有丰富的产业研究,投资并购和商务拓展经验。2019年担任应通科技IDC子公司应通数据的总裁,主导IDC与边缘计算、AI数据中心融合的平台建设与发展。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地产 公告编号:2020-062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7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7月30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写字楼D座4层第一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7月30日

至2020年7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1	关于选举蒋德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董事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6	万通地产	2020/7/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3.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4. 登记时间:2020年7月27日上午9:00至下午5:00;

5. 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写字楼D座4层)

6. 联系方式:联系人: 匡娜、杨梦

联系电话:010—59070788/59071169

传真: 010—59071159

邮政编码:100020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7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蒋德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07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盛豪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田汉卿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田汉卿
离任原因	公司内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0-07-1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智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对冲稳健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创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备案。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5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增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相关事宜。

1、持有人大会召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持有人大会采取通讯方式(包括纸质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

3、纸质投票时间、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

(1)纸质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0年7月23 日9:30起,至2020 年8月21日15:00止(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2)纸质表决票将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17层客户服务部

邮政编码:200135

联系电话:400-888-0001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互联网投票平台(https://vote.sseinfo.com)

(2)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2020年7 月23日起,至2020 年8月21日

(3)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交易日9:15-15:00

5、会议计票日:2020年8月24日。

6、鉴于本基金及本基金的联接基金(即“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联接基金”)的相关性,联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凭所持有的联接基金的份额直接参加或者委派代表参加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仅可通过纸质投票方式参与投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详见附件一。

《议案》的内容说明详见《关于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并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见附件四)。

上述议案见2020 年7 月15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

三、持有人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持有人根据其所持份额的表决权通过纸质投票、网络投票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网络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2、同一持有人根据其所持份额的表决权通过网络投票多次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融资融券业务相关账户可通过或授权持有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进行网络投票,应符合《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融资融券业务相关账户也可通过纸质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涉及融资融券业务相关账户通过纸质投票、网络投票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网络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客户仅可通过纸质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5、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0年7月20日,即在2020年7月20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及联接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及联接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享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五、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的投票方式

1、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样本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uatai-pb.com)下载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鉴,下文所称“公章”亦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六、纸质投票的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六、纸质投票的授权(三)授权方式 1、纸面方式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 (自2020年7月23日9:30起,至2020年8月21日15:00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17层客户服务部),并建议在信封表面注明:“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本部分所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同时适用于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和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二)网络投票的投票方式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自2020年7 月23 日起,至2020 年8月21日,在每个交易日9:15-15:00,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https://vote.sseinfo.com)进行网络表决。

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行使表决权,首次投票前,持有人需要参照平台提示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认证。

2、通过网络方式投票的,应当对本持有人大会表决议案明确发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

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证券账户,可以通过任一持有基金份额的证券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证券账户下的持有份额均已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通过多个持有基金份额的证券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证券账户下的表决意见,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持有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如需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基金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需事先联系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1-50720275。

5、本部分所指“基金份额持有人”仅适用于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六、纸质投票的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进行纸质或网络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进行纸质投票。本部分所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同时适用于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和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数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规则计算。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或联接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